

证券代码：000892

证券简称：欢瑞世纪

公告编号：2023-13

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
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6日（星期一）14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3年3月6日~2023年3月6日，其中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3年3月6日09:15~9:25、09:30~11:30、13:00~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3月6日（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）9:15~2023年3月6日（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）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骏豪中央公园广场A1座10层1004室。

3、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枳程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7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共80名，代表股份386,513,80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8113%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回购股份数）。其中，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人，代表股份365,208,926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.6169%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72人，代表股份21,304,874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1944%。

8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，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现场及远程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实际控制人（董事长兼总经理）增持计划变更的提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14,010,475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5407%；反对3,157,73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4540%；弃权11,6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5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8,135,544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5.1239%；反对3,157,73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4.8216%；弃权11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544%。

本次提案所涉关联股东赵枳程、欢瑞联合（天津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睿嘉（天津）文化传媒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本提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指派王振、周德芳律师予以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该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关于本次会议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六日